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金宇车城

公告编号：2018-89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宇车城	股票代码	0008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小辉	潘茜	
办公地址	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嘉南路三段 1 号盛世天城		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嘉南路三段 1 号盛世天城
电话	0817-6170888	0817-6170888	
电子信箱	scjmy@vip.sina.com	scjmy@vip.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72,920.58	192,617,193.07	-9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616,561.69	1,445,057.03	-3,53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596,677.42	1,996,660.79	-1,68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110,702.30	-24,902,071.94	-349.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01	-4,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01	-4,0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79%	1.83%	-82.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061,838,423.39	1,316,028,790.82	-1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427,172.64	86,395,697.50	-57.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金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1%	30,026,000		质押	30,026,000
					冻结	30,026,000
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14%	15,508,455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瑞东梧桐一号投资基金	其他	7.10%	9,063,615			
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0%	7,786,541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8%	7,762,854			
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830,000			
北清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3,760,200			
天津富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3,716,400			
天津富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3,713,800			
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2.88%	3,680,746		冻结	3,680,7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清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富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富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将新能源装备的投资、服务和运维领域作为公司业务转型的战略方向，结合公司产业转型需要流动资金及支撑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股权激励计划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但最终因股东对方案意见不一致未能通过。公司囿于资金困局，诉讼缠身，报告期内业绩下滑较大，报告期仅实现营业收入1127.29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94.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61.66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由盈转亏。

其中，新能源电气设备业务方面，自2018年“5·31光伏政策”后，公司控股子公司智临电气业务受到冲击至今仍未好转，其流动性紧张局面仍未改善，累计诉讼较多，严重影响其业务开展。报告期内新能源电气设备业务仅实现营业收入111.5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99.03%。

原有传统业务中，丝绸、汽车销售业务已于2018年下半年退出。报告期内通过物业经营管理收入775.31万元，较去年同期略增5.67%。房地产销售收入1.24万元，为收到因面积差补房款。

控股子公司北控智能云的电力运维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39.23万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按照该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9 年可比期初数进行重新列报。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帐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变化情况、公司产品销售中货款回收情况，预期账龄为 2-3 年的应收款项回款风险加大，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2 - 3 年应收款项在原有基础上，将计提的坏帐准备比例由 30% 调至 35%，该项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如下：

会计科目	金额(元)	调整前坏账准备计提比例30%	调整后预期损失准备率35%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应收账款	57,972,038.82	17,391,611.65	20,290,213.59	-2,898,601.94
其他应收款	3,729,399.15	1,118,819.75	1,305,289.70	-186,469.95
合计	61,701,437.97	18,510,431.40	21,595,503.29	-3,085,071.89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14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北控智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智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万元，本期开始经营纳入合并范围。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匡志伟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